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許瑞蘭

電話: 03-3322101轉7521

電子信箱: domotoame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:桃教中字第109005200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1090052009 Attach01.pdf)

主旨:轉知有關「109年初任教師志業暨教學實務導入研習」由實體研習調整為線上課程一案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6月10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90082858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「109年中小學初任教師 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實施計畫」,原訂於109年8月舉辦4區 3天2夜「初任教師志業暨教學實務導入研習」:北區(8月 3日至5日)、北東區(8月6日至8日)、中區(8月10日至 12日)、南區(8月14日至16日)。
- 三、考量疫情影響及場地安排,爰將旨揭研習調整為線上課程,課程開放期間及初任教師報名日期等事宜,將另函通知。
- 四、如有相關疑義,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雲小竺小姐(04-7232105分機1153)或廖盈婷小姐(04-7232105轉 1142)。







五、檢附「109年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『初任教師志業暨教學實務導入研習』規劃說明」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副本:本局高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特殊教育科





